

学生网上选课管理规定

选课是学分制教学组织实施的核心，是贯彻因材施教原则、促进学生个性发展的重要形式。为维护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，加强学生选课工作的管理，规范学生的选课行为，使学生能够科学有序地选课，确保学生完成学习任务，特制定本规定。

第一章 选课管理总则

第一条 学生应按照专业培养方案进行课程修读。其中必修课部分（包括公共基础课、专业课）必须修完全部课程及教学环节并获得相应学分；选修课部分（包括限定选修课、专业选修课）应按要求选修并获得规定的学分。不同专业方向的课程学分不能互相替代。

第二条 学生至能参加未办理选课手续的课程的学习和考核；选课后未在规定时间内办理退选手续而擅自不参加该课程学习者，其成绩按零分记载，已取得的学分予以取消。

第三条 如外逃休学或由休学转回休学，学生必须按教务处下达的课表在指定的时间、地点上课。未经办理手续而擅自转移课堂，不能获得该门课的学分。

第四条 如所选课程为含部分网络授课课程，学生必须按照教务处下达的每门课程对应的课堂要求上课，其余网络授课学时需听从授课教师要去网络进行学习。

第五条 学生不得擅自代替他人选课。违反规定者，将按学校有关规定严肃处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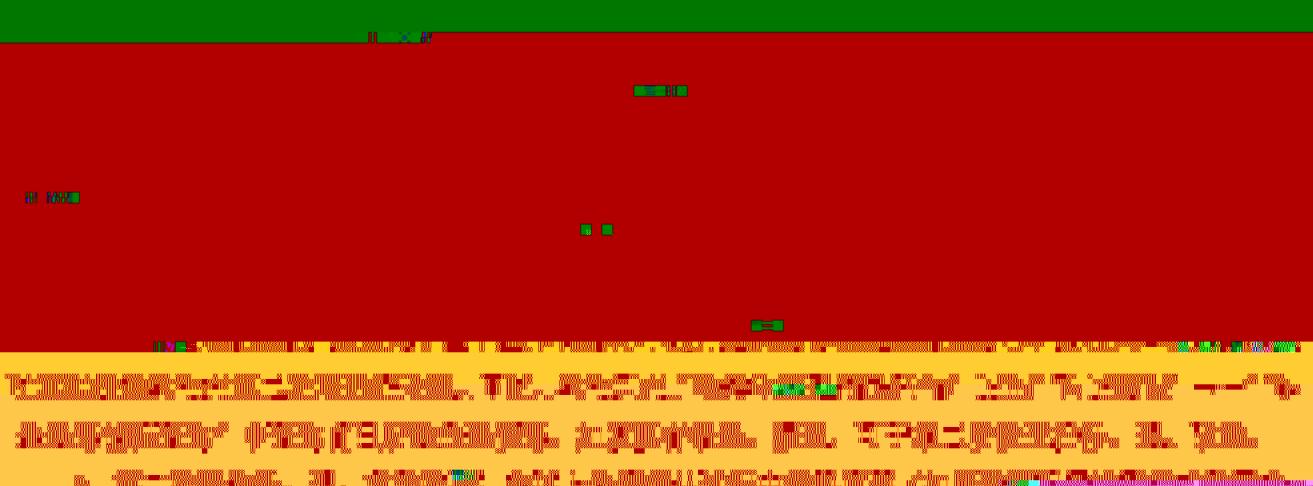
第二章 选课管理的基本原则与要求

第六条 每学期在学生选课前，教务处下达到新学期选修课程的开课计划，各二级学院根据此计划，并

组织指导学生填写选课计划表，对所有二十八的大类的项目进行逐一选课指导。

第七条 学生应根据本人学业计划和自己的学习能力选修相应课程，三年修满选修课学分累计不低于 10 学分，其中专业选修课学分累计不低于 8 学分。

第八条 学生通过校园数字化信息平台进行选课。新生第一次登陆校园数字化信息平台时，首先须更改密码，确保更改后的密码仅限本人知道和使用。因故进入校园网，最好立即修改密码，防止他人盗用。



得选送，学生本人可到教务处指定地点进行补考、改选。届时教务处人员在场给予指导解决。

3. 第二阶段结束后，选课时间关闭。教务处不再办理任何补、退、改选课手续。各二级学院可从“正方教务管理系统”查询学生的选课信息，各二级学院学生可从“数字化校园信息平台”查询本人的最终选课结果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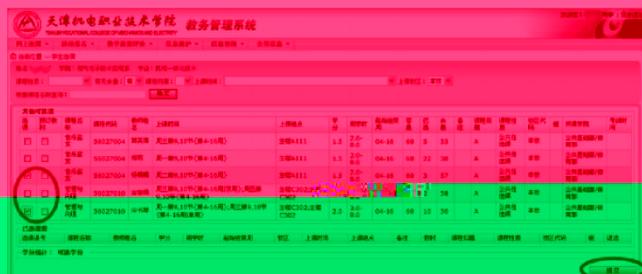
第十二名 选课流程

1、登录学校主页天津机电职业技术学院（<http://www.suoyuan.com.cn>）



2、选择“数字化校园平台”进入统一身份认证门户。

5.5 进入到选课界面后，按照要求选择心仪的选修课程，选择完毕后点击右下方的提交



6、在规定的选课时间学生可以退选，重新再选择

